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报告人：王卓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19年，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和义务，积极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恪尽职守、履职尽责，与公司其他高管共同商议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本人2019年度的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出席董事会及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2019年度，公司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和其他重大事项均按相关规定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

1、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2019年度，公司共召开董事会9次，本人通过现场或通讯方式出席全部会议。本人在董事会上认真阅读议案，与公司经营管理层保持了充分沟通，也提出了一些合理化建议，并以谨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权益。因此，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在认真审阅的基础上均表示赞成，无提出异议、反对和弃权的情形，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勤勉尽责的义务。

2、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2019年度，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3次，本人亲自列席股东大会2次。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2019年度，本人对公司以下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会议届次	时间	独立意见事项
第四届董事会 2019年第一次临时会议	2019年1月1日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的独立意见

第四届董事会 第五次会议	2019年4月19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独立意见 2、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3、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4、关于2019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 5、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独立意见 6、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独立意见 7、关于对深圳市海洋王照明工程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 8、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9、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独立意见 10、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第四届董事会 2019年第三次临时会议	2019年7月9日	关于公司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独立意见
第四届董事会 第六次会议	2019年8月21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2、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3、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第四届董事会 2019年第四次临时会议	2019年9月6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独立意见 2、关于评估机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公允性的意见
第四届董事会 2019年第六次临时会议	2019年10月22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2、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第四届董事会 2019年第七次临时会议	2019年12月24日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的独立意见

三、现场检查及情况了解

2019年期间，坚持及时查阅公司寄发的刊物以及《董办简报》，并注意收集整理，对公司的经营管理情况进行动态了解。以电话、微信等方式，与公司的相关人员保持沟通与联系，了解公司的相关发展情况。2019年4月，到访公司松山湖厂区，现场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

四、其他为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本人持续学习相关法律法规，提高自身对公司决策和风险防范的识别和评价能力，加强对公司和投资者的保护能力。就公司在发展方向、新产品定位等方

面的情况及时与公司相关管理人员以及董秘进行交流和沟通；在对各项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进行表决之前，与公司董秘以及其他工作人员进行沟通，了解各项议案的制定情况，就其中的部分内容进行深入的了解。本人关注公司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关注媒体对公司的相关报道，督促公司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为及时了解掌握相关的政策法规和资本市场的最新信息，2019年11月26日-28日，本人参加了由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后续培训，对当前宏观经济形势，证券市场新的政策以及相关案例进行了专门的学习。

五、其他工作情况

- 1、报告期内，没有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发生；
- 2、报告期内，没有独立董事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发生；
- 3、报告期内，没有独立董事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六、独立董事联系方式

为方便与投资者沟通，更好维护公司中小投资者利益，现特公布本人的电子邮箱：wangz@chineselighting.org。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将始终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和义务。同时，从宏观发展方向和照明电器行业管理方面，继续为公司的发展建言献策，发挥好独立董事的作用，为董事会决策提供必要的参考和依据，为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以及公司的平稳发展发挥作用。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_____

（王卓）

2020年4月10日